

# 法鼓文理學院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研究生業務彈性措施

## 【含學位考試、畢業離校、新生報到】

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0 日 110 學年度第 24 次主管會報暨防疫專責小組會議通過

因受 COVID-19 疫情影響暫停實體課程期間，本校依教育部 111 年 6 月 15 日來函辦理(臺教高通字第 1112202563 號函)，**有關修業年限將於 110 學年第 2 學期屆滿，且受疫情影響研究之研究生之學位考試、畢業離校等流程**，教務組規劃下列彈性處理措施，請師長、同學參閱，並依疫情狀況滾動式修正。

編號	項目	因應疫情彈性處理措施
1	延長修業年限	修業年限將於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屆滿，且確受疫情影響研究之研究生，得於 <b>111 年 7 月 28 日(四)前</b> ，檢具「 <b>延長修業年限申請書</b> 」及「 <b>學生報告</b> 」，經指導教授、系所主管及教研處主管同意者，專案申請額外再延長修業一學期(學期結束日依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)，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應註冊繳學雜費。
2	學位考試申請	1. 時程： <b>延長至 7 月 28 日(四)前。</b> 2. 說明：請先與學系、學程辦公室確認口試申請方式、相關細節與準備文件。
3	學位考試舉行	1. 時程： <b>延長至 9 月 15(四)前。</b> 2. 說明：實體口試，應遵守所有防疫規範。 【實體口試】： (1) 請依照最新中央或地方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相關規定，應對學位考試場域之環境及防疫安全有完善規劃。 (2) 全場人員全程佩戴口罩。 (3) 教室保持通風。 (4) 請先與學系、學程辦公室確認口試相關細節與準備文件。 【視訊方式】： (1) 請研究生向學系、學程提出視訊口試申請。 (2) 本校學位考試第五條(摘要)：「三、若因故擬以視訊方式進行口試者，申請視訊進行論文口試，需於口試 1 個月前向學系、學位學程提出申請。須經學系或學群會議通過或得專案簽請教研處主管核准後始可辦理，並應全程錄影存檔，由承辦單位存查。」 (3) <u>視訊口試應秉持公正公平公開之方式舉行。口試前進行連線測試，口試舉行當天與學位口試委員們同步口試，並全程錄音錄影存檔，由學系、學程承辦單位存查。</u> (4) 請先與學系、學程辦公室確認口試相關細節及準備文件(學位論文考試評分表及總評分表、審定書)。 (5) 【學位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】：紙本為主、電子檔為輔 A. 基於學術論文之專業及價值，審定書請採通訊往返，以紙本、委員簽於同一張為佳。 B. 或採電子檔往返，口試委員依序簽名後，掃描電子檔。 C. 各方式使用時間長短不同，請學系、學程辦公室跟同學審慎考量預作規劃。
4	研究生畢業離校相關	1. 學位證書領取方式： <b>成績全部到齊、符合畢業條件並完成離校手續者</b> ，本校提供證書

編號	項目	因應疫情彈性處理措施
		<p>夾、畢業證書及中文成績單各 1 份。</p> <p>(1) 到校領取： A. 如委託他人代領者，請填寫<u>委託書</u>。</p> <p>(2) 郵寄領取：由學校負擔國內郵資。 A. 收件地址建議填寫白天可收件之地址。 B. 身份為陸生、僑生、外籍生者，建議到校領取或郵寄至國內友人地址，以利後續至法院公證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驗證等流程(自行辦理)。</p> <p><b>2. 110-2 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延期說明：</b></p> <p>(1) 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延長至 <b>7月28日(四)</b>止。  (2) 舉行學位考試截止日延長至 <b>09月15日(四)</b>止。  (3) 離校手續及領取畢業證書截止日延長至 <b>09月30日(五)下午16:00</b>止。  (4) 學生於 <b>09月30日(五)</b>前通過學位考試及完成離校手續者，視為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，學校免收取學雜費。</p> <p><b>3. 111-1 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說明(專案通過延長修業年限者)：</b></p> <p>(1) <b>112年1月31日(二)</b>前完成通過學位考試及完成離校手續。  (2) 因 1 月下旬遇農曆春節假期，同學需於春節假期前辦妥離校手續。</p>
5	新生報到繳驗學歷證件	<p>如碩士班學生已獲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士班錄取者，請出具切結書後先行註冊入學，惟未能於 <b>09月30日(五)</b>前繳交學歷證明文件者，則依學校規定撤銷其入學資格。</p>